

桃李面包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桃李面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1月10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，会议于2018年11月20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董事9名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志刚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沈阳桃李面包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向沈阳桃李面包有限公司增资25,000万元，本次增资后，沈阳桃李面包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由10,000万元增至35,000万元，公司仍持有其100%股权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桃李面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1月21日